

交通工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资金 托管协议书

甲方（建设单位）：绍兴市上虞区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全称）

乙方（总承包单位）：浙江天一交通建设有限公司（全称）

丙方（银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全称）

为保证交通工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资金专用及民工工资按月支付，现甲、乙双方委托丙方为本项目专户资金的受托管理人，按照本协议约定提供相应的服务。现经甲乙丙三方协商一致，达成协议如下，三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专户的设立和管理

1.1 乙方凭甲乙双方签订的《交通工程施工承包合同》（编号：_____）在丙方处设立项目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户名：浙江天一交通建设有限公司；账号：3371020210120100135525），用于浙江天一交通建设有限公司曹娥江上浦船闸及航道工程第1标段（上浦大桥工程）工程项目各阶段农民工工资发放，未经甲乙双方许可，丙方不得擅自自动用专户资金。

1.2 工程建设期间，丙方负责对专户进行实际管理，须根据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办理资金收付。专户的支出只能通过丙方（专户开户行）柜台支付方式即乙方不能开通通兑、不能开通网银等电子渠道支付功能，必须在丙方柜面进行支付操作。如确有特殊情况，经交通运输部门同意后方可另行协商确定其他支付方式。

第二条 甲方的职责

- 2.1 甲方负责与乙方、丙方及时签订项目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资金托管协议书。
- 2.2 甲方负责督促乙方及时开设项目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要求乙方配合丙方办理工资发放卡，并在每月15号前向丙方提供工资发放表。
- 2.3 甲方按照交通工程施工承包合同有关条款的规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当月工程款，乙方将合同价路基的18%、路面的5%、桥梁的15%、交安的6%作为工资款在每月15号前存入在丙方处设立的项目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以确保农民工工资的按期发放。

当预计未能按期支付工程款时，甲方应提前7天告知乙方。

2.4 甲方负责对交通工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资金使用情况监督。

第三条 乙方的义务

3.1 乙方应当在项目开工报告中提前在丙方处开设项目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同时向丙方提供《交通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3.2 乙方在每月15号前向丙方提供《月工资发放表》（附电子表、见附表3），工资表的真实性和准确性由乙方负责，《月工资发放表》应由乙方工程项目部劳资员汇总制作，项目负责人签字，乙方盖章后方可提交丙方。

3.3 当月工资总额超过项目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余额或乙方交纳的工资款因故延迟后，乙方须在5个工作日内予以补足后发放。

3.4 乙方委托丙方代发农民工工资，代发的农民工个人银行卡申请资料由乙方提供，乙方对其真实性负责。

第四条 丙方的义务

4.1 根据乙方提供的《交通工程施工承包合同》，为乙方开立专用账户，保管托管资金，并确保资金的安全。

4.2 根据乙方提供的农民工人员情况，丙方应在与乙方约定的时间内派人到工地现场上门办理银行卡及相关服务，已有改行银行卡，则作相应的登记处理。同时在每月工资发放前为新增工人补办银行卡，但乙方应提前将开工日期告知丙方，丙方应当在乙方开工后三个工作日内完成农民工工资卡的开立和办理，并在每月工资发放前补办未登记农民工工资卡。

4.3 丙方在收到乙方存入的工资款后，应当向乙方出具收款凭据，当“专户”余额不足以支付当月工资或乙方未按约定时间和金额向“专户”存款时，丙方需提前告知乙方进行处理，并同时书面报告给甲方。

4.4 丙方应根据乙方提供的工资表，在乙方专户资金到账后5日内将工资发放到农民工银行卡中，并负责审核电子版与纸质版的一致性，确保专款专用。

4.5 丙方须于每月25号前向甲方书面报告工资发放情况。

第五条 托管费用的约定

第六条 托管期限

丙方对专户内资金履行托管职责的期限自资金存入受托监管账户之日起至收

到甲方提供的“关于撤销工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的函”时止。

第七条 违约责任条款

7.1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乙方未及时向项目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存入工资款，或乙方提供虚假资料挪用、套用专户工资款，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7.2 丙方未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支付条件办理资金支付而造成的直接损失，由丙方承担赔偿责任，但专户出现被国家有权机关冻结、扣划的，丙方不承担责任。

第八条 不可抗力条款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协议的，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该方的责任。任何一方遭到不可抗力时，应及时通知其对方，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不可抗力影响的证明，采取适当措施防止其他方损失的扩大和保护资金的完整。

第九条 协议的生效与终止

本协议经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并向区人社部门和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备案。当丙方收到甲方“关于撤销工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的函”，全额解付该托管资金后，该协议自行终止。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19年4月26日



